宅基地被人悄悄“卖”了

主人竟不知情;国土部门称转让国有土地属违法

文/片 本报记者 孔红星 张冬梅

滕州市北辛街道后十里铺村村民张宪秋在宅基地上浇筑了地圈梁,并垒砌了院子围墙,没想到其他人竟在该宅基地上盖房子。目前,当地国土资源局已经下达停工通知,并接受调查。

原来的地圈梁被毁,董学梅很伤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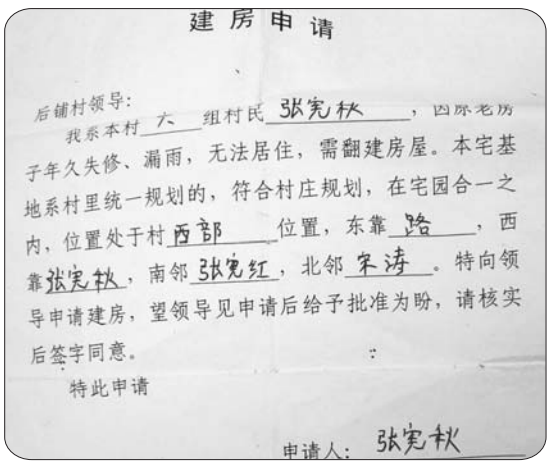

建房申请

后铺村领导:

我系本村 六 组村民 张宪秋 ,因原老房子年久失修、漏雨,无法居住,需翻建房屋。本宅基地系村里统一规划的,符合村庄规划,在宅园合一之内,位置处于村 西部 位置,东靠 路 ,西靠 张宪秋 ,南邻 张宪红 ,北邻 宋涛 。特向领导申请建房,望领导见申请后给予批准为盼,请核实后签字同意。

特此申请

申请人: 张宪秋

当时,张宪秋申请建房的申请表。

自家宅基地被毁,他人在上面盖房

“我们家的宅基地,为什么会让别人侵占了呢?”12日,张宪秋向记者讲述了事情的经过。张宪秋说,按照村里“宅院合一”的政策,村里每位村民都会分到一亩多的田地,但如果要宅基地,那就会少得两分地。“上世纪八十年代,我申请了我们家预留的两座宅基地,因此农田面积就一直从我们家扣减,一共是1.2亩。”张宪秋说,去年他们在其中的一座宅基地上盖了房子,另一座宅基地仅仅浇筑了地圈梁,并用砖把院墙围了起来。

由于张宪秋夫妇在外地打工,老家的房子一直没人住。“今年阴历二月份,同村人给打电话说,浇筑了地圈梁的宅基地被人毁掉了。”张宪秋的妻子董学梅说,他们第二天从外地回到老家。

据张宪秋介绍,回到老家他们找到了准备要盖房子的主人,发现并不是本村村民。“那个人对我们说,他买下的这个宅基地。”

在张宪秋的指引下,记者来到停工的宅基地上,注意到原来的地圈梁被破坏,又在房屋内以及周边重新浇筑了地圈梁,清出来的砖块堆积在道路上。“你看,院墙被拆后,砖块都扔在了路上。”董学梅指着砖块说。

宅基地被转让,主人竟不知情

经过打听,张宪秋知道与自家三弟有关。“老三的那一亩二分地被别人租种,在村里找不到他。听村民讨论,这个宅基地是通过他被转出去了。”张宪秋质疑说,从他家扣的地,当然宅基地应该归他使用。

在该村六组组长的证明信上,记者看到:“后十里铺村六组村民张宪秋实际人口3人,应摊地3亩6分6,由于后十里铺村多年宅院合一,扣张宪秋宅基地1亩2分2,宅基地扣地仍在履行。”按照该村的惯例,盖房子时需要小组以及村领导签字,才可施工。“按照村里的土政策,每家都是宅院合一。我任小组长有十多年了,知道那个宅基地属于张宪秋的,所以在别人申请要在他家的宅基地上盖房子,我根本就没有签字,至于后面的程序以及施工,我就不知道具体的事情了。”张宪河说。

记者当日寻找张宪秋的三弟,以及现在的盖房子的主人,均没有在村内找到。

国土部门:禁止非法转让国有土地

“当时我们去村里申请在宅基地上盖房子时,村书记没有签字,并回应称,宅基地已经被卖出去了,他不可能再签字让盖房子。”张宪秋说。

对此,后十里铺村党支部书记邱书记表示,张宪秋的三弟把宅基地转让给了别人,后又到杨某的手中。“张宪秋再次申请在第二座宅基地盖房子时,我发现位置和杨某的地点处于同一个位置,考虑到不可能让两家在同一宅基地盖房子。谁签字谁就要负责任,在没有了解清楚的情况下不能签字。宅基地到底属于谁的,最后被谁卖掉,这属于张宪秋自家的内部事情,但买卖宅基地等,这种行为是不允许的,也是不合法的。”邱书记说。

滕州市国土资源局北辛国土资源所孔所长告诉记者,按照当地的管理,该宅基地归张宪秋或者其三弟使用,但具体要看他们当时的约定,据调查该宅基地存在被转让的行为,现已责令停工。“宅基地属于国有土地,禁止非法转让买卖。现在由于找不到张宪秋的弟弟,还没有调查完详细的情况。”